

系 所 別			元件材料與異質整合碩士學位學程	
組 別				
所 組 代 碼			K04	
身 分 別			一般生	
招 生 名 額			正取:8 備取:20	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			
考 試 項 目	審 查	審 查 項 目	一、學力證明（學位證書或在學證明） 二、歷年成績單 三、總成績名次證明書 四、考生審查資料表(含就學計畫)： 請於報名前至學院網站填寫考生審查資料，列印成 PDF 檔上傳，此為審查之重要參考，請正確且詳實填寫相關項目 五、報名切結書：請於報名前至學院網頁下載，詳閱後簽名表示同意，掃描成PDF檔上傳，此為必繳文件，未簽名上傳者即視同未完成報名，將不受理審查 六、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：如研究報告、專題報告、著作、獲獎事實及英文能力證明 七、推薦函（選繳，至多3封）限由推薦人上傳 （報名期間補件請洽重點科技研究學院辦公室，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，應繳交資料不全者，將嚴重影響審查成績之評定。）	
		佔分 比例	佔考試總分50%	
	筆 試	科 目 名 稱		
		佔分 比例	0%	
	口 試	參 加 資 格	審查成績達 70 分者。	
		日 期 地 點	日期：114年2月7日(五) 詳細時程及口試名單於114年1月15日(三)前公告於重點科技研究學院網站，考生請自行查詢，不另通知。	
		佔分 比例	佔考試總分50%	
考 試 科 目 分 之 規 定			一、口試原始成績未達 70 分者，不予錄取。 二、同分參酌比序：(1)口試 (2)審查。	
加權計分科目 及百分比				
其 他 規 定			一、考生請於鍵入報名資料時確認報考學程別，報名後不得要求更改。 二、本學院網站填寫之「考生審查資料表」僅為本學程招生審查用，報名請至研教組網頁。 三、審查成績優異者，優先錄取，不必再參加口試，錄取名單於第一梯次放榜時公告。 四、錄取考生須於114年3月21日（五）前確實完成指導教授登記作業，才能取得網路報到資格。指導教授限本學程教師。 五、重點科技研究學院提供菁英碩士生獎學金(詳細辦法請參考學院網站)。 六、114學年本學程入學學生，除研發實習學分之外，應修最低畢業學分數至少有55%為英語授課課程。 七、課程及修業相關規定請詳見下列本學程網址。	
放 榜 梯 次			於第1梯次放榜	
聯 絡 電 話			(02)33669010	
網 址			https://gsat.ntu.edu.tw/tw/dmhi/	